

梁山县住建局 2018 年信息公开年报

2018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现将 2018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2018 年度，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政府有关规定，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把主动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事项，都及时、全面、主动地公开。

（二）加大培训，提高素质。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内容、方式和程序，增强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重要意义的认识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及时组织信息公开人员认真参加相关工作培训，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的群众观念和服务意识，增强依法行政的自觉性，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实施提供素质保障。



（三）运用载体，落实公开内容。我局主要通过梁山政府网站、公开栏、宣传栏等形式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二、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稳妥，及时准确，公开、公正、便民。

多渠道主动公开政务信息。通过梁山政府网，对住建局2018年预决算情况进行公开，并编制目录，对公开内容进行分类、分级，方便群众查阅和监督；对2018年实施的马庄片区、一电厂酒厂南片区、金城路北片区、棉三厂家属院片区、金城路南片区、人大家属院片区、二实小片区、后集新村片区、凤山村东片区、外贸家属院片区等10个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决定（附各片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

安置方案)进行信息公开,公开信息10条;对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信息进行公开,共1条;公开了2018年在建房地产企业有关信息,共22条;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5条;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查情况公示2条;专业作业信息公示1条;取消对公司处理的通知1条;对申报建筑业企业资质的企业进行了公示,共2条;对29个项目安全建设工程安全施工措施备案进行了公示,共8条;公开了项目竣工备案信息33条,质量监督信息1条;公开了许可服务指南5条,用地规划许可信息32条,工程规划许可信息37条,施工许可信息42条,商品房预售许可信息36条。通过在醒目位置悬挂公示牌的方式,对东方福地花园项目、东方维也纳项目、锦绣华府项目、龙城公馆项目、龙城华府二期项目、名仕城项目、荣兴府项目、儒轩兰庭项目、山水润德项目、美的亚项目进行规划公示;利用凤凰山公园、正信楼宣传屏幕对各项项目规划方案公示;通过梁山县住宅与房产信息网公开法律法规及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共17条;通过梁山县住宅和房产信息网对住房保障的申请、审核、分配信息、第三批住房租赁补贴申请符合家庭名单及公共租赁住房分配轮候符合家庭名单进行公示,共3条。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仍存在一些有待完善的方面。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及时,主动公开意识不强。

2019年我们将继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切实丰富公开内容。加强信息公开学习培训和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新闻宣传和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

梁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2月1日